

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

機關地址：台北市民權東路一段 67 號 5 樓
電 話：02-25953856 傳 真：02-25991052
聯絡人：王百容（轉分機 122）

受文者：如正本所列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9 月 18 日

發文字號：(103)國藥師平字第 1031913 號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附件一、各式場域成癮物質預防教育宣導作業，產業公司協助辦理要點

附件二、交通指引

主旨：有關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委託本會辦理「103 年各式場域成癮物質預防教育宣導計畫」產業公司結盟推動成癮物質預防教育宣導，敬請 貴公司協助辦理相關事項，請 查照。

說明：1.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因應針對各式場域職業人口群，包括農會、漁會、休閒娛樂業、物流等產業公司，委託本會提供在地化、個別需求性之成癮物質預防教育宣導服務，以增加各場域職工參與之可及性與有效性。

2. 敬請 貴公司提供參與計畫會議之代表人或單位之聯絡方式，以利本會通知計畫共識會議，宣示、成果發表等活動事宜。

3. 本會將於 103 年 9 月 26 日(五)中午 12:00-14:00 假本會第一會議室（台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一段 67 號 5 樓）召開共識會議，敬備午餐，敬請貴公司 派員撥冗出席。

4. 檢附各式場域成癮物質預防教育宣導作業，產業公司協助辦理要點乙份，相關內容請詳附件。

正本：丁丁藥局、大統新世紀百貨、大新保全股份有限公司、中山醫學大學公衛系、中華民國不動產服務全國總工會、中華民國全國勞工聯盟總會、六星級理容名店、台中市石岡區農會、台中市青創會、台中市霧峰區農會、台北市計程車駕駛員職業工會、台北市電影戲劇業職業工會、台東縣農會、台灣房屋宜蘭市公園店-泰山店、台灣漁人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巨山興業有限公司、全國加油站股份有限公司、合興裝卸股份有限公司、好萊塢娛樂廣場美奇萊影城、佳妙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宜蘭縣農會、明大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南市區漁會、南投縣農會、派希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皇佳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美康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高立營造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市兩岸經濟文化發展交流協會、高雄國賓大飯店、培力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祥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翊宏藥業有限公司、普登藥品有限公司、雲林縣農會、新世紀舞廳、新北市電影電視演員業職業工會、裕泓科技有限公司、嘉華生技醫藥有限公司、慕夏視廳社、鄭裕欽建築師事務所、觀展物流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本會文存

理 事 長 李 翔 平

附件一

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各式場域成癮物質預防教育宣導作業，產業公司協助辦理要點

第一條 目的

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以下簡稱本會)受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委託，針對各式場域職業人口群，包括農會、漁會、休閒娛樂業、物流等產業公司，提供在地化、個別需求性之成癮物質預防教育宣導服務，以增加各場域職工參與之可及性與有效性，特訂定本要點。

第二條 範圍

本會及所屬會員公會接洽各式場域之產業公司或機構進行結盟時，應遵循本要點。

第三條 權責

一、本會：

- (一)全國性產業公司、機構結盟事項。
- (二)預防成癮物質教案之研發。
- (三)種子講師培訓。
- (四)教育宣導服務之縣市公會調度與經費預算管理。

二、地方公會：

- (一)區域性產業公司、機構結盟事項。
- (二)各場域產業公司或機構協助安排講師教育宣導預防成癮物質之事宜。

三、產業公司機構：

- (一)提供聯絡單位或聯絡人。
- (二)各式場域員工或會員之召集。
- (三)提供宣導場地空間之設施與宣導內容需求之事宜。
- (四)協助前(後)測之間卷調查。

第四條 作業項目

一、場域需求：因產業公司作業時間或須分次招集職工者，本會轉介地方藥師公會或反毒教育資源中心針對場域需求、狀況予以相關協助，提供適切之教育宣導活動。

(一)產業公司須分次招集職工者，本會針對產業公司狀況予以評估後，轉介各地方藥師公會或反毒教育資源中心安排宣導講師，提供適切之宣導活動與教育成效。

(二)若農漁會之講習會，依據農漁會安排之會員身份，評估語言(閩南、客語)需求後，協調各地方藥師公會或反毒教育資源中心安排宣導講師，提供適切之語言宣導，提升教育宣導成效。

(三)高風險產業公司有成癮物質戒治、就醫特殊資訊需求者，協調地方藥師公會或反毒教育資源中心針對場域需求、加強教育成癮物質戒治之正確認知與方法，並協助提供或轉介在地醫療院所精神科或替代療法門診時間，以鼓勵職工勇敢面對、脫離毒品危害。

二、物質成癮傾向者：場域職工因菸、檳榔已有成癮、習慣者，本會提供戒治醫療諮詢等資訊或轉介在地醫療服務機構或戒菸諮詢站之社區藥局，以協助需戒治者，在地就醫之便利性。若場域職工因合併多種疾病而有多種用藥之情形，亦可轉介醫療機構「整合照護門診」或社區藥局具藥事照護資格之藥師，以提供整合性醫療服務。

三、年長者：針對已有菸、檳榔成癮、習慣且無家屬陪伴之農漁會等長者，轉介在地醫療服務機構或戒菸諮詢站之社區藥局，提供戒治醫療諮詢等資訊。若長者因合併多種疾病而有多種用藥之情形，亦可轉介醫療機構「老人特別門診」或社區藥局具藥事照護資格之藥師，以提供整合性醫療服務。

四、語言：針對各場域有語言特別需求者，可由具有外國語言專長的種子藥師提供教育宣導服務，或可轉介地方公會以連結在地資源，如：縣市新移民福利服務中心或聲暉協進會等單位提供通譯或手語協助，提供適切之語言宣導活動與教育成效。

第五條 本計畫相關文宣冠名原則，主辦單位：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承辦單位：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地方衛生局；協辦單位：各場域結盟同意冠名之農會、產業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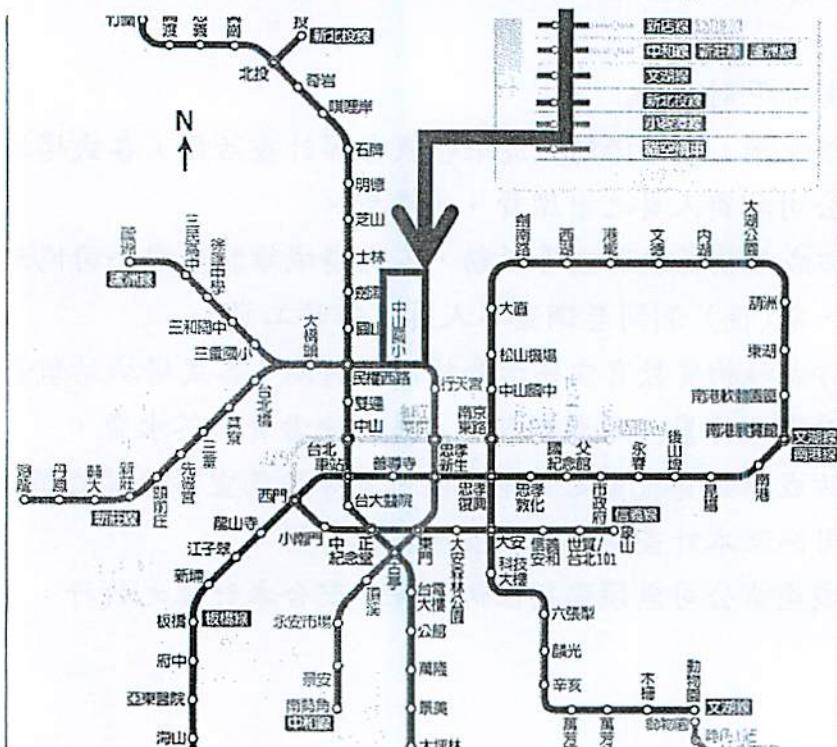
第六條 本計畫經費支付原則

- 一、有關共識會議、宣示活動、成果發表會等計畫活動，各式場域結盟產業公司參與人員之出席費、車馬費。
- 二、有關預防成癮物質教育宣導活動，各式場域結盟產業公司協助場地佈置、前(後)測問卷調查等人員之臨時工資。
- 三、有關預防成癮物質教育宣導活動於用餐時間，各式場域結盟產業公司協助場地佈置、問卷調查等人員之便當費、茶水費。
- 四、有關預防成癮物質教育之宣導海報、宣導品及宣導徵答之獎品。
- 五、產業公司協助本計畫執行之文宣等其他費用。
- 七、各式場域產業公司無須編列任何經費，配合本計畫之執行。

附件二

交通指引

搭乘捷運新蘆線至『中山國小』捷運站一號出口



捷運新蘆線『中山國小』捷運站一號出口出來
過馬路右轉『慶祥商業大樓』五樓即可抵達

